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RRY JEWELR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1)

委任非執行董事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黎碧芝女士(「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黎女士之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黎女士，55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取得英國曼徹斯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黎女士擁有逾20年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彼現時為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29)的公司秘書。彼亦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擔任應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66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八月起擔任中國卓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 GEM 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03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擔任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 GEM 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36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黎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出任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719)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並留任該公司的公司秘書直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彼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出任九號運通有限公司(前稱為長和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東方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東方娛樂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9)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出任該公司董事會主席。

黎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簽署由本公司發出的委任書，初始任期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起計為期兩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須於委任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接受重選，其後亦須依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退任。黎女士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月 10,000 港元，此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按彼之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為基準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黎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彼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委任黎女士之資料須根據聯交所 GEM 上市規則第 17.50(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與委任黎女士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黎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蘭洋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蘭洋先生、非執行董事黎碧芝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秋發先生、Chung Kwok Pong 先生及柯軍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 GEM 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larryjewelryinternational.com 上刊載。